

立法會CB(4)99/17-18(02)號文件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立法會
陳恒鑛 議員

電 話：2522-2202
圖文傳真：2522-1116

退出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
林健鋒主席：

本人決定退出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。不便之處，敬請海涵。專函奉達。

順祝
時祺！

委員 陳恒鑛 謹啟
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